

招标人声明

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：

我单位就炭步镇红峰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、炭步镇石湖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、炭步镇鸭一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、炭步镇平岭头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工作，作出如下声明：

本次招标公告描述的招标内容，与项目审批部门核准的招标范围相符。我单位保证本次招标内容和资料真实、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陈述承担责任。

广州市花都区炭步镇人民政府

2016年2月25日

